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淮环辐审〔2025〕5号

关于安徽淮南安丰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南供电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安徽淮南安丰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结合专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建设项目内容

安徽淮南安丰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主要包括：

（1）新建广岩-保义、广岩-孟集（T 接隐贤） π 入安丰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

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全长约 3.6km。另涉及拆除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18km（含杆塔 1 基），并涉及恢复其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4km。

（2）新建寿州-炎刘（T 接广岩） π 入安丰变电站 110kV 线路工程

新建架空线路路径全长约 3.21km，其中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3.06km，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15km。另涉及拆除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15km（含杆塔 1 基），恢复单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0.35km。

二、总体意见

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建设造成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三、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工频电、磁场污染防治环保措施，按照《报告表》要求和设计规程施工，确保本工程电磁环境满足国家相关法规和环境标准要求。架空线路存在跨越民房的区域时，在未与被跨越住宅居民进行充分协商并取得居民同意前，不得进行该部分线路的施工。

（二）建设期间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各种污水处理措施，做好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及施工机械清洗油污水等处置，严禁施工期间各类废水任意外排。加强施工期间扬尘管理，开挖和回填过程中要做好拦挡、苫盖、洒水等施工管理措施，以减少扬尘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清运。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临近居民集中区施工时，应设置掩蔽物以进行隔声。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

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成后及时自行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输电线路在初步设计及施工阶段有调整时，应重新确认项目周围环境保护目标，并向我局上报变更文件和材料。输电线路路径调整幅度较大或路径两侧环境保护目标变化较大时，应向我局提出申请，我局将根据变更情况及相关要求，决定项目是否需要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五）请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寿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做好该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的事中事后生态环境监管工作。



抄送：寿县生态环境分局、寿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3月26日印发